

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函

地址：11503 臺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號2樓之1

聯絡人：呂冠霖

聯絡電話：02-26558300 分機：9561

傳真：02-26558500

電子郵件：glleu@bip.gov.tw



受文者：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北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經園營三字第11501050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A13080000G_1150105030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局於115年4月23日修訂公告「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園區用水計畫管理作業原則」，為協助本局機關同仁與園區廠商及時掌握內容，特辦理3場次作業原則說明會，請協助轉知所轄園區服務中心與園區廠商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說明會包含本局園區用水計畫管理作業原則說明、水利法用水計畫法令宣導，敬請相關單位踴躍出席，辦理日期與地點如下列，詳情請參閱簡章。

(一)北部場次：7月21日(星期二)上午10點至11點30分，假桃園市立圖書館平鎮分館(2樓人文講堂)。

(二)中部場次：7月20日(星期一)上午10點至11點30分，假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(巴本廳)。

(三)南部場次：7月27日(星期一)上午10點至11點40分，假經濟部台南產業園區服務中心(1樓會議室)。

二、為響應節能減碳，請踴躍利用線上報名表單，網址

<https://forms.gle/A3trchPk6klgVyMk8>，或掃描簡章內

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北分局



115/06/29

115000431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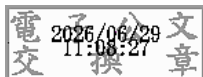


QR code至報名網頁完成報名。

三、如有相關疑問請洽本案聯絡人，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、電話(03)573-0675 柯小姐#22、黃先生#15。

正本：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北分局、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中分局、經濟部產業
園區管理局臺南分局、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

副本：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投資服務組、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75

線